

鑑察人心的神

天國的福音 (十七)

【閱讀經文】 馬太福音15:1-20

耶穌宣講天國的教訓，是根據神給摩西的律法，祂不是要來廢掉律法，而是成全。祂是神所立的彌賽亞，藉著新約，把律法放在祂子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(來8:10)，使他們可以謹守遵行。耶穌時代，文士和法利賽人是律法的權威，他們坐在摩西的位上，解釋律法，吩咐百姓遵行律法(太23:1-3)。他們看重外在的儀文和行為，卻忽略內裡誠實和生命品格(太23:23)。他們向神有熱心，但不是按著真知識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就不服神的義(羅10:2-3)。然而，神是鑒察人心的神，耶穌知道人心所存的(約2:25)，就藉著他們在論斷門徒吃飯不洗手的事上，將什麼是真正的潔淨和污穢闡明出來，顯明真理。

1 那時，有法利賽人和文士從耶路撒冷來見耶穌，說：2 你的門徒為甚麼犯古人的遺傳呢？因為吃飯的時候，他們不洗手。3 耶穌回答說：你們為甚麼因著你們的遺傳犯神的誡命呢？4 神說：當孝敬父母；又說：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5 你們倒說：無論何人對父母說：我所當奉給你的已經作了供獻，6 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。這就是你們藉著遺傳，廢了神的誡命。 **(馬太福音15:1-6)**

一. 古人的遺傳 [馬太福音15:1-6] (參考：可7:1-13; 路11:37-38)

- 什麼是古人的遺傳，它和律法誡命之間有何關係？耶穌對遺傳的看法為何？
- 在對待父母方面，神的律法誡命和人的文化遺傳，有何相通或衝突之處？猶太人在舊約聖經之外，還加上口傳律法和對聖經和律法的詮釋，公元2-5世紀之間，被編錄成塔木德Talmud，作為生活習慣和道德規範。耶穌提到古人的遺傳，可能就是指這些規範。當中有許多對舊約律法的解釋或引申，摻雜人的意思，並非律法的原意。

1. 洗手吃飯

猶太遺傳在飲食方面，定了許多洗濯和潔淨的規矩，沒洗過的手因沾染世俗而不潔〔俗手〕(可7:2-4)，若不洗手吃飯，就違反飲食條例，要被定罪。飯前洗手是好習慣，但不可以此來論斷人，或定人的罪(西2:16-17; 羅14:2-4; 來9:10)。



2. 孝敬父母

父母與子女是最先發動的人倫關係，孝敬父母是道德規範，也是人與生俱來的天性，寫在摩西律法的十條誡命中，也是被寫在人心中的律法(羅2:14-15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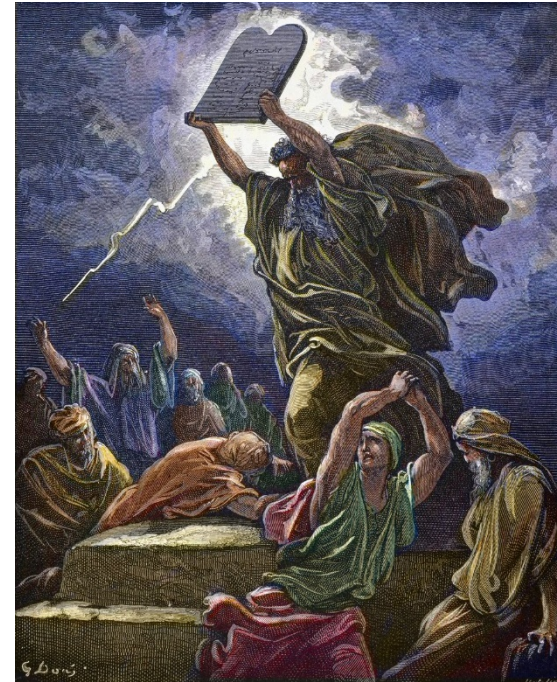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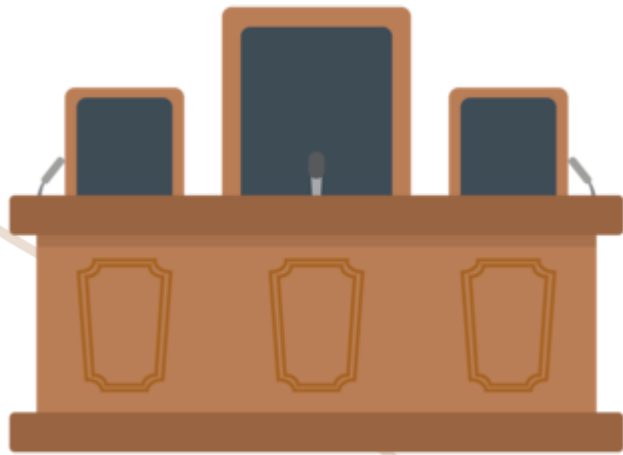
A. 這是十誡中的第五誡(出20:12)，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(弗6:1-2)。

若違反誡命，不孝敬父母，忤逆犯上，情節嚴重者，甚至可能被治死(出21:17; 申21:18-21)。

B. 猶太遺傳中提到，若把奉養父母的錢當作獻給神的禮物〔又稱各耳板(可7:11)〕，就可以不奉養父母。這是憑著人意而曲解律法的本意，因遺傳而廢了神的誡命。

3. 最高權威

基督來，不是廢掉律法，而是成全(太5:17)；祂是設立律法的，只有祂能判斷(雅4:11-12)；也藉聖靈開啟人的屬靈智慧和悟性(西1:9)，心裡明白律法的真義(林後3:3)，如此，才不致偏離基督真理(西2:6-9)，不會把無罪的當作有罪(太12:7)。



7 假冒為善的人哪，以賽亞指著你們說的預言是不錯的。他說：8
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；9 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
教導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10 耶穌就叫了眾人來，對他們說：
你們要聽，也要明白。11 入口的不能污穢人，出口的乃能污穢
人。12 當時，門徒進前來對他說：法利賽人聽見這話，不服（原
文是跌倒），你知道麼？13 耶穌回答說：凡栽種的物，若不是我
天父栽種的，必要拔出來。14 任憑他們罷！他們是瞎眼領路的；
若是瞎子領瞎子，兩個人都要掉在坑裡。 **（馬太福音15:7-14）**

二. 枉然的敬拜 [馬太福音15:7-14] (參考：可7:14-16; 路6:39)

- 何謂假冒為善？為什麼耶穌常說法利賽人和文士是假冒為善的？
- 耶穌憑什麼指正文士和法利賽人？他們有何反應？他們的結果如何？

假冒為善的原文ὕποκριτής [hypokrités]，原指舞台演員，戴著面具扮演各種角色。法利賽人熟讀摩西律法，卻不知律法本意；拘泥字句和人意，成為看重外在儀文的宗教人士。常自以為義，喜愛人的稱讚(太23:6-7)，他們不得神的稱許(路16:15; 18:10-14)。



法利賽人 / 面具演員



1. 宗教儀文

法利賽人對神和律法熱心，但只看重外在的儀文和規條，卻忽略內心的潔淨和敬虔(太23:23-27)。他們表裡不一，口是心非，自欺欺人，神卻鑒察(賽29:13)。

2. 顯明真理

耶穌知道萬人，也知道人心所存的(約2:24-25)；祂是真光，也是真理，把人內心隱藏的顯明出來(弗5:13)，但法利賽人卻不領受耶穌的話(約3:20-21; 8:40)。

3. 心裡不服

不服的原文σκανδαλίζω〔skandalizó〕，或譯「跌倒」，就是「生氣，被冒犯」的意思。法利賽人自以為義，就不服神的義(羅10:2-3)，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，甚至敵擋基督，因基督的話而生氣，便因基督而跌倒(太21:42-45; 彼前2:6-8)。



4. 神的任憑

當人任著自己心裡剛硬而不悔改(羅2:5)，神就任憑他，以倒跌倒、沉淪。

A. 被神拔出：凡不結果的，神就剪去，用火焚燒(約15:2; 6)，如約翰所言(太3:7-10)。

B. 瞎眼領路：心靈的眼瞎(林後4:4)，不查覺神國和屬靈的事(約9:39-41; 啟3:17)。

C. 掉入坑裡：他們作人師傅，指點迷津，卻成瞎眼領路的，帶人跌進坑裡(太23:24)。



15 彼得對耶穌說：請將這比喻講給我們聽。16 耶穌說：你們到如今還不明白麼？17 豈不知凡入口的，是運到肚子裡，又落在茅廁裡麼？18 惟獨出口的，是從心裡發出來的，這才污穢人。19 因為從心裡發出來的，有惡念、兇殺、姦淫、苟合、偷盜、妄證、謗讟。20 這都是污穢人的；至於不洗手吃飯，那卻不污穢人。

(馬太福音15:15-20)

三. 心裡的污穢 [馬太福音15:15-20] (參考：可7:17-23; 路11:39-41)

- 門徒是否明白耶穌所說的比喻？門徒要如何，才能明白天國的比喻？
- 入口與出口有何差別？神眼中看為的污穢，是什麼樣的污穢？

耶穌藉著猶太遺傳中，飯前洗手，免得沾染污穢的條例，用比喻對門徒談論污穢的意義。真正的污穢不是外在的污穢，是心裡的污穢；因為人是看外貌，神卻看人心(撒下16:7)。

1. 明白比喻

門徒可藉比喻知道天國的奧秘(太13:11)，因他們領受真理，屬靈的智慧悟性被開啟，明白屬靈和神國的事。若憑著血氣，心裡愚頑，就不能明白(可8:15-17)。

2. 口中出入

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在乎內心潔淨，靈裡滿足，生命被聖靈掌管(羅14:17)。

- A. 入口的：**一切都是神賜的(林前10:26)，也都是好的(提前4:3-4)，神並不從食物看中人(林前8:8)，人並不是靠吃喝什麼來稱義，也不是因吃喝什麼而被定罪。
- B. 出口的：**口裡說出來的話反應內心的光景，也帶出極大的破壞(雅3:6)。彌賽亞來立新約，將律法寫在人心(來8:10)，祂鑑察人心，也以此施行審判(太12:36-37)。

3. 分辨污穢

舊約用屬肉體的條例(來9:10)，從外在察驗何為污穢；新約則用新靈的新樣(羅7:6)，從人心裡發出來各種惡念，在神眼中都是污穢的。心裡充滿的，口裡就說出來(太12:34-35)，行各樣不義的事，這樣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(林前6:9-10)。



【結論】

耶穌傳天國的福音，不是建立一套宗教體系，而是與神建立親密關係。神是無所不知的神(詩139:1-6)，萬物在祂面前都是赤露敞開的(來4:13)，所有一切都無所遁形。天國子民到祂面前不能戴著面具，而是帶著本相，讓主光照，潔淨，更新，除掉內心的污穢、苦毒、惡念。神藉著彌賽亞與祂子民立新約，潔淨他們，賜他們新心，並將祂的靈放在他們裡面，使他們順從神的律例典章(結36:25-27)。天國子民在神手中，藉著神的道，被神修理乾淨(約15:3)，得成聖潔(約17:17)。並且連於元首基督，常在祂裡面，主的道也常在他們裡面，生命就多結果子(約15:7-8)；內外都成為聖潔，彰顯神兒子的榮耀。

【分享與應用】

1. 試比較中國人的孝敬父母和基督教的孝敬父母有何異同，請發表個人看法。
2. 口裡所出來的話怎麼能污穢人，請分享實際生活中的經歷？